

网络新闻发布会 交警邀您“微访谈”

今日下午3点开始,市民可通过个人微博参与

本报3月3日讯(记者 张焜)4日下午3点,潍坊交警各部门第二次联合召开每月例行新闻发布会,此次通过微博矩阵进行“微访谈”,市民可直接通过微博参与新闻发布会。

3日,记者从潍坊市交警支队交通警察公共关系办公室了解到,第二期网络新闻发布会将于3月4号下午3点举行,“潍坊交警微博矩阵”各交警单位将同时在线与广大网友互动。这一次与第一次网络新闻发布会不同,潍坊市交警支队专门申请了微访谈页面,参与互动的网友可以更方便快捷地发问,或查询交警部分回复以及发布的信息。

记者了解到,为了节省资源以及提高工作效率,2月4日,潍坊交警首次将每月例会改在网上,通过微博进行。当天下午2点半开始,潍坊市交警支队新闻发言人、指挥中心主任路俊强与交警支队纪委、交管科、法制科、事故科、信通科、宣教科以及微博矩阵内的所有政务微博同时在线,与网友们进行了2个小时的网络交流。

新闻发布会开始后,潍坊交警官方微博先对城区路况进行了简单分析:高峰时间,健康街文化路口南北方向、仓南街春安路口、胜利街北海路口、健康街(青年路至向阳路)、金马路(胜利街至东风街)、胜利街文化路口、胜利街向阳路口车流量较大。随后对1月份交通违法行为查处情况、春运情况、机动车和驾驶人数据统计等进行了发布。

在随后1个多小时的时间里,网友们的问题接连不断,包括青州、昌邑、安丘等地的交管问题,各地交警大队微博也及时进行了回复。

网友@窃窃私语的丫头发微博信息说:“个人感觉潍坊交警在接受媒体监督方面还有进步的空间,监督过程中,媒体的参与度不高,仅仅是信息的接受和传播者,请问潍坊交警对此有什么看法?”潍坊交警官方微博回复说:“‘潍坊交警’微博矩阵包含支队、大队、中队三级政务微博和民警个人微博共74个,我们随时在线与网友和媒体互动交流。同时,我们开通了阳光警务热线:0536-8533110,向社会公开承诺,所有群众和新闻媒体的意见建议和业务咨询提供一站式服务,感谢您对潍坊公安交通管理工作的关注支持!”

公共关系办公室民警表示,从第一次网络新闻发布会上,就能够看出市民及媒体对交警工作的关注。但可能是临近春节,部分网友还不清楚有这么一个活动或无暇参加。第二次网络新闻发布会专门开通了“微访谈”页面http://t.cn/zYY0pJv,希望有更多市民及媒体参与,提出更多建议,以便于交警进一步改进工作。



第一期网络发布会问题摘要

- 1、@铁马冰河1212:明天打算去青州送趟货,听说青州青云路是禁行路,想问问是如何禁行?
@青州交警:云门山路(南烟厂至老火车站)禁行危化车、货车(3吨以上)、农用车、机动三轮、拖拉机车辆。
- 2、@走走停停1011:每次去安丘的路上,在阳春路路段总是会收到超速罚单,我一直没发现到测速标志,这一路段属固定测速还是流动测速,限速多少呢?
@安丘交警:流动测速,大车限速50KM/H,小车限速60KM/H,在道路上设置了限速标志很明显,在东边加油站往西就有个。
- 3、@淑伟1218:我的驾驶证是在外省领取的,3月22号满一年,请问我怎么迁到潍坊呢?需要外省那边出具什么证明嘛?
@潍坊车管:您好,请在驾驶证有效期满前,在驾驶证状态正常(没有记分等)的情况下,携带身份证明(如果是暂住人口需要居住证)、驾驶证到转入地车管所办理驾驶证转入业务。
- 4、@抠抠的陈某人:昌邑路段的路口都有右转信号灯,车辆右转时,遇右转向灯,是否可以右转呢?
@昌邑交警大队:您好,感谢您对昌邑交警的关注与支持,右转转向灯亮,左方位转向灯绿灯时不可以右转的。
- 5、@search生命:近期,看到交警部门对城区及周边交通秩序进行规范整顿,特别是加大了对路边车辆乱停乱放行为的打击力度。丰华路路段停车是怎么规定的?特别是在民主街与益新街那段,能路边停靠吗?那段目前有部分区域未设置停车划线,在这片区域里停车处罚吗?在划线的那部分区域停车是不是不处罚?
@寒亭交警:您好,针对您提到的路边停车是否被处罚的问题答复如下:在有停车位的地方停车是不会被处罚的,您指的丰华路路段西侧,民主街和益新街之间的路段是有停车位泊位的,停车位内也施划了停车指示箭头,在停车时应当按行驶方向靠边停放在停车位内。在没有停车位的路段违章停车是要被处罚的。

可气

“交上钱就能到国外挣大钱” “出国劳务公司” 套走6人16万

本报3月3日讯(记者 赵磊 通讯员 贺超 陈晓鹏)男子张某以设立的虚假出国劳务公司,为诱饵,诈骗6人16万余元后潜逃。1日,临朐警方终于获取张某的线索,将因另案在张家港服刑的张某解回再审。

2008年5月,在临朐县城龙泉路一楼房四楼,一家出国劳务公司成立,专门办理赴韩国务工业务。公司经理张某对外声称,2004年至2007年,他曾在韩国打工三年,与务工单位建立了良好的关系。如果从公司办理出国业务,他负责协调韩国方面发邀请函,并为客户缴纳的押金打欠条,办不成无条件退款。

在张某优厚条件的诱惑下,没有核实公司资质,临朐县赵某、李某、林某等6人便先后报名,并各自缴纳了押金7万余元。在苦等半年后,他们的出国务工梦仍遥遥无期,这引起了6人的怀疑,经过半年多的追讨,他们仍有16万余元未能追回,张某承诺尽快还款。但是,在2009年8月份,张某的公司却突然紧锁大门,张某也不见了踪影。6人此时才意识到上当受骗了,急忙到公安机关报了案。

接到报案后,临朐县公安局刑警大队三中队会同南关派出所迅速立案调查,确认犯罪嫌疑人张某(时年35岁)系沂山镇人,案发后已不知去向。民警在积极侦查破案的同时,将张某列为网上逃犯进行追捕,但一直未能将其抓获归案。

2013年2月22日晚,民警开展集中抓捕行动时,在张某老家获取一条重要线索,张某已改名“李重光”,并因另案在张家港服刑。3月1日,在确认张某身份后,将其解回临朐再审。经审讯,张某对诈骗罪供认不讳。

可恨

公司上市关头 突然被人敲诈 勒索钱财的竟然是公司员工

本报3月3日讯(记者 赵磊 通讯员 袁方)一家企业公司在上市的紧要关头,被人敲诈,而嫌疑人恰是厂区内部员工。2日记者获悉,此人已经被警方依法取保候审。

“我有你们厂内垃圾乱放的照片,不想难看的话,就汇点钱过来,不然的话,我不能保证此照片会出现在什么地方。”潍坊市滨海区一家企业的董事长魏先生接到这样一条短信。而当时,魏先生的公司正在上市的紧要关头。无奈之下,2月9日,魏先生只好给对方汇去了5000元钱。

事后魏先生考虑再三,最后决定向滨海公安分局刑警大队报了案。由于该公司厂区管理严格,外人不能随便进入厂区,而嫌疑人却能清晰的拍到厂区内,并且照片质量较高。由此,侦查人员认为嫌疑人极有可能是厂区内人员。而在魏先生的回忆中,公司一李姓员工和厂里不合,最近见着还老是躲着他。

同时,侦查人员对“神秘短信”手机号进行了查询,最终得知机主正是魏先生公司员工李某,此人具有重大作案嫌疑。2月19日9时,侦查人员在滨海开发区潍坊某化工有限公司厂区内将李某抓获,当场缴获作案使用的银行卡1张,银盾1个。李某供述了2013年2月6日至9日,运用短信敲诈勒索魏先生公司的犯罪事实。

可叹

为买“苹果”充面子 盗窃邻居 销赃时被人逮了正着

本报3月3日讯(记者 赵磊 通讯员 周显江)为买部苹果手机,男子范某盯上了邻居方某,趁其不在家入室盗窃现金800元和一部相机。3月1日,范某在出售相机时被人识破。

1日上午8时,诸城市舜王街道吕兑村方某上完夜班回家,发现房门大开,家中物品一片混乱,放在抽屉里的800元现金和一部相机不见了。他赶紧拨打110报警。民警接到110指令后,迅速赶到现场。经勘查,与方某相邻租房的范某有作案嫌疑。根据群众举报,派出所民警在舜王街道某数码店将范某抓获。经过审讯,范某对盗窃方某财物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。

23岁的范某是日照市五莲县许孟镇范家村人,一年前到诸城市打工,为打工方便,他在舜王街道吕兑村租了一间房子,与方某成了邻居,且邻里关系较为融洽。2012年年底,范某回家过年,见同伴数人买了苹果手机,在村里炫耀很有面子。范某也想买部苹果手机,可是囊中羞涩,他就想起方某手头宽裕,就打起了主意。

2月28日晚,范某趁方某上夜班的机会,用铁棍撬开方某的房门并窃取财物。3月1日上午,范某来到舜王街道某数码店卖偷来的相机,数码店老板李某问范某相机是什么时候买的、价格是多少,范某回答不上来,只说便宜卖。范某的举动引起了李某的怀疑,李某一边与范某商谈相机价格,一边悄悄地报了警,派出所民警立即赶到数码店将范某抓获。

目前,范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。